|  |
| --- |
| **國立龍潭高中104學年度第1學期學雜費、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明細表（決議） 公告日期：104/6/15** |
| **一、開學註冊繳交學雜費（第1~2項）、代收代付費（第3~7項）及代辦費（第8~13項）** |
| **項次** | **名稱** | **單價** | **收費對象** | **法令依據或試算公式** | **提案****單位** |
| 1 | 學費 | 按收費標準收費 | 日校全體學生（不含綜合職能科）進修學校學生 | 按收費標準收費 | 教務處進修部 |
| 2 | 雜費 | 按收費標準收費 | 造園科、園藝科、畜產保健科按農業類收費標準。食品加工科、機械科、電機科、電子科按工業類收費標準。普通科按普通科收費標準。 | 按收費標準收費 | 教務處 |
| 進修學校全體學生（電機科、機械科、資訊科、食品加工科）按工業類收費標準。 | 進修部 |
| 3 | 實習實驗費 | 按收費標準收費 | 造園科按農職類收費標準。園藝科、畜產保健科、食品加工科、機械科、電機科、電子科按工業類收費標準。普一甲乙丙丁，按收費標準收取80元。普二甲乙丙，修習自然學科4學分，按收費標準收取80元。普二丁，修習自然學科5學分以上，按收費標準收取320元。普三丁班自然組，按收費標準收取320元。普三甲乙丙班社會組，按收費標準收取0元。 | 按收費標準收費 | 教務處 |
| 進修學校全體學生（夜食加科比照工業類收費標準辦理） | 進修部 |
| 4 | 電腦使用費 | 550元 | 收費班級：電機一、電子一、機械一、普一甲、普一乙、普一丙、普一丁造三、園三、畜三不收取本費用，詳見備註（一） | 按收費標準收費 | 教學組 |
| 進修學校高一全體（不含夜食一、資ㄧ） | 進修部 |
| 5 | 平時課業輔導費 | 畜一 825 元畜二 550 元畜三 550 元其他班級1100元 | 日校學生(不含綜職科)（不含低收入戶學生） | 每週課業輔導4節，預計上課18週 | 教學組 |
| 6 | 團體保險費 | 按教育部教育部國教署來文規定標準收費 | 日校學生(不含綜職科、低收入戶學生、原住民學生、重度及極重度身障學生或其子女） | 按教育部教育部國教署來文規定標準收費 | 衛生組進修部 |
| 進修學校學生（不含低收入戶學生、原住民學生、重度及極重度身障學生或其子女） |
| 7 | 家長會費 | 100元 | 日校學生（不含低收入戶學生） | 按收費標準收費 | 訓育組 |
| 進修學校學生（不含低收入戶學生） | 進修部 |
| 8 | 游泳池水電及管理費 | 200元/人(若學校游泳池上學期即能啟用) | 日校一年級學生(不含綜職科) | 1.103年度公開招標決標價格每人每次$ 80元，因有補助，每人收費 450 元。2.預計104學年度第1學期上課 8次，第2學期上課 8 次。3.按104學年度實際公開招標價格及相關費用等多退少補，並依學生之意願辦理。 | 體育組 |
| 9 | 公民訓練活動費 | 訂金2000元 | 日校一年級學生(不含綜職科一年級) | 1.含住宿、場地使用費、教練費、膳雜費、藥品、交通費、雜支等費用。2.按104學年度實際公開招標價格及相關費用多退少補，並依學生之意願辦理。 | 訓育組 |
| 10 | 健康檢查費 | 依招標金額而定 | 日校一年級學生  | 按104學年度公開招標價格及相關費用多退少補。 | 衛生組 |
| 進修學校高一全體 | 進修部 |
| 11 | 龍心期刊 | 每人18元 | 日校全體學生、進修學校全體學生 | 按104學年度際支用之稿費、審稿費、雜費等相關費用多退少補。 | 圖書館進修部 |
| 12 | 模擬考費用 | 依招標金額而定 | 普通科二年級、高三全體學生 | 1.按104學年度公開招標價格及相關費用多退少補，並依學生之意願辦理。2.因上下學期收費不同，以學期計。 | 教學組 |
| 13 | 書籍費 | 按各科各年級實際訂購書目公開招標 | 日校全體學生進修學校全體學生 | 按各科各年級實際訂購書目公開招標(依學生實際購買的書目、數量為主) | 設備組 |
| 二、寒暑假及開學後繳交代收代付費（第1~3項）及代辦費（第4~5項） |
| 1 | 暑假課業輔導費（104年7、8月） |  2300元 | 日校學生（不含低收入戶學生） | 120節x 550元=66000元 | 教學組 |
| 2 | 寒假課業輔導費（105年1、2月） | 依實際開課情況收取費用(一週五天，每人700元) | 日校學生（不含低收入戶學生） |  | 教學組 |
| 3 | 重補修費 | 自學輔導每學分240元；高三重修專班每生每節40元 | 重補修學生 | 按《[國立及教育部主管私立高級中學學生重修學分補充規定](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/LawContent.aspx?id=GL000710)》收費 | 教務處 |
| 4 | 冷氣使用及維護費 | 10元/度 | 日校學生進修學校學生 | 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六、（三）、冷氣使用及維護費：1.以新臺幣七百元為上限，以支用班級教室之冷氣電費、冷氣機維護及汰換費二項費用為原則。2.前目冷氣電費以度計價，支應班級教室冷氣之基本電費、流動電費及超約附加費用為原則。如有賸餘款，應於學期結束後一個月內退還學生。3.第一目冷氣機維護及汰換費，每學期每生收取費用上限為新臺幣二百元，每班收取費用上限為新臺幣九千元。如有賸餘款，得不退還學生。4.依高級中等學校校舍及設備相關規定裝設冷氣設備之教學場所，屬學校基本設施，不得向學生收取其冷氣使用及維護費。 | 總務處 |
| 4 | 校外教學活動費 | 訂金2000元 | 日校二年級學生進修學校參加學生 | 依學生之意願預收訂金。 | 訓育組進修部 |
| 三、委由員生社收支、採購及核發給學生之代辦費（第1項） |
| 1 | 服裝費 | 按實際公開招標金額加收名條成本費用及8%之代辦費等項目收費 | 日校新生進修學校新生 | 按實際公開招標金額加收名條成本費用及8%之代辦費等項目收費(於簽約後實施) ：《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員生消費合作社注意事項》第14條 | 員生社 |

四、參考資料

日校預估人數： 夜校預估人數

高三：普三138人、職三287人、綜職三27人，合計452人 高三： 87人

高二：普二151人、職二282人、綜職二27人，合計460人 高二： 96人

高一：普一160人、職一285人、綜職一30人，合計475人 高一： 120人

五、備註：

（一）依照教育部所訂「表二、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103學年度雜費及代收代付費（使用費）收費數額表」規定，造三、園三、畜三因農業資訊管理係屬專業及實習科目，雖有上電腦課程，不得再另行收取電腦使用費。